

沧源佤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沧财农发〔2021〕26号

沧源佤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 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沧源佤族自治县农业农村：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 临沧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临财农发〔2021〕40 号）文件和《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 2021 年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分配方案的批复（沧政复〔2021〕126 号），现将 2021 年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 166.5 万下达给你单位，请列入 2021 年相关预算支出科目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请认真填写《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报财政局备案。

沧源佤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1年7月26日

2021年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预算科目	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1	粮食生产、畜牧生产、绿色食品产业	2130106—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89	
2	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资金	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2	
3	农产品加工、休闲农业及统计监测	2130111—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6	
4	农机化发展及购置补贴	2130122—农业生产发展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1	
5	农民合作社与农经统计	2130124—农村合作经济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9	
6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土地延包试点及产业全覆盖	2130199—其他农业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9.5	
		合计		166.5	

沧源佤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1年7月26日印发

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文件

沧政复〔2021〕126号

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2021年 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分配方案 的批复

县乡村振兴局：

你局《关于请求审定2021年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的请示》（沧开办〔2021〕32号）已收悉。经县第十三届人民政府第53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2021年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分配方案，2021年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共计166.5万元，全部用于县农业农村局农业发展项目。

请严格按照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做好资金使用监管工作。



抄送：县财政局。

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26日印发
